

附件 4

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2023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根据有关规定，依法对国省市道实行统一科学管理、保障交通安全畅通有序；依法对交通参与的主体机动车和驾驶人实施有效监管，确保人民安全出行和社会安定。对全市机动车辆的登记管理、档案管理和牌证管理和固封装置安装工作，开展对全市机动车驾驶人的证件和档案管理，组织对初学和违章记满分的驾驶人考试及驾照发放工作，完善各项便民利民措施。负责交管局机关及执勤大队执法场所运行。负责对城市公共交通秩序进行优化及研究，围绕城市交通对城市道路规划、建设提供可行性建议，开展智能交通研究与推广。

石家庄市公安交通管理局属正县级行政机关，下设石家庄市公安交通管理局和石家庄市城市综合交通规划研究所。根据石家庄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市城市综合交通规划研究所隶属关系等事宜的批复》（石机编【2016】103号），将市城乡规划局

所属的市城市综合交通规划研究所划转至市公安局，为市公安局所属事业单位，由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代管，规格正科级，2018年1月正式划转至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3年专项项目预算收入共计25615.69万元，决算支出21910.78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预算收入1014.4万元，决算支出812.7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 1、明确目标，推动重点车辆管理工作上台阶；
- 2、大力推进智能交通建设；
- 3、加大交通标志、标线更新换代，努力打造文明大都市的省会形象；
- 4、提升市区交通秩序管理水平；
- 5、提升县（市）辖区交通秩序管理水平；
- 6、重点交通违法行为整治；
- 7、扬长补短，推动交通安全宣传工作上台阶。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在开展预算自评工作时，针对具体绩效评价对象的特点，设计以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产出指标40分，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效益指标4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自评的方法主要为调查问卷及数据统计。在完成全年预算任务后，对全市事故发生较去年下降率进行大数据分析，对全市各

路口和主要路段视频监控设备工作情况进行了检查分析。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 年紧紧围绕“防事故、保畅通、保安全、保稳定”这一主题，以“安全、有序、畅通”为工作目标，努力做到“压减事故、降低亡人”，执法过程中坚持“严格执法、文明执法”，同时以“科技建设、信息应用”为助推器，全面加强“智慧交管”建设，深入推进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全力维护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总结固化 2022 年的有益经验和成果，持续抓重点、补短板，以队伍建设为根本，以提高道路管控能力和安全水平为核心，以科技信息化建设和应用和完善制度机制为保障，坚持改革创新、问题导向、科技引领、依法管理，努力开创我市新时代公安交管工作新局面。

- 1、明确目标，推动重点车辆管理工作上台阶；
- 2、大力推进智能交通建设；
- 3、加大交通标志、标线更新换代，努力打造文明大都市的省会形象；
- 4、提升市区交通秩序管理水平；
- 5、提升县（市）辖区交通秩序管理水平；
- 6、重点交通违法行为整治；
- 7、扬长补短，推动交通安全宣传工作上台阶。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全市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工作稳步推进

绩效目标：推动我市交通治理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标

志标线、信号灯设置进一步规范，交通组织进一步优化，治乱疏堵能力进一步提升，城市道路通行秩序和效率不断改善，交通秩序整治工作持续开展，民警现场执法率稳步提高，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同比下降，各类重大交通安保工作任务圆满高效完成，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绩效指标：在全市打造 50 个城市交通管理示范路口、35 条文明行驶道路、2 条交通秩序严管街道，提升主干路机动车守法率和主要路口行人和非机动车守法率，市区平均拥堵延时指数控制在 1.6 以内；加大交通违法现场查处率，严查酒驾醉驾、无证驾驶、涉牌涉证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

（二）事故处理及预防能力整体提升

绩效目标：简易交通事故处理效率进一步提高，交通事故处理执法进一步规范，当事人涉警投诉进一步减少，交通事故分析预防能力不断提升，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排查和治理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

绩效指标：采用互联网+，河北交管 12123 快速处理交通事故，处理量占适用简易程序事故的 10%以上，涉警执法不规范的事故信访案件控制在 0 起，对事故情况提出事故特点分析、预防对策每季度不少于 1 次。

（三）交通安全源头隐患治理高效

绩效目标：生产经营单位交通安全源头隐患逐渐消除，监管手段和监管效能不断提升，生产经营单位落实道路交通安全主体责任不断增强，重大交通事故风险防控率逐步提升，对重点车辆和驾驶人的管理全面加强，“两客一危”重点车辆违法和事故率

得到有效控制，企业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不断加强。

绩效指标：全市公安交管部门源头监管机构全年对重点监管企业的监督检查达到全覆盖，对达到重点监管标准的道路运输企业纳入“源头监管服务平台”监管率达到95%以上，源头监管任务完成达到98%以上。

（四）机动车及驾驶人管理规范有序

绩效目标：全市车辆核发、补换领机动车号牌业务更加规范，便民利民力度不断增强，业务办理延伸网点大幅增加，异地检车业务全面推广，驾驶人异地考试工作日趋完善，“放管服”工作得到深入贯彻落实。

绩效指标：新增车辆注册率和挂牌率达到100%，机动车和驾驶人互联网平台注册率达到20%以上，延伸业务网点覆盖率达到全部网点的30%以上，延伸网点车驾管业务办结率达到80%以上。

（五）驾驶考试规范化不断增强

绩效目标：自有考试场地建设逐步完善，社会考场购买服务稳步落实，考试程序更加规范透明，考试组织更加规范合理，考试平台及监管系统运行更加稳定，违规违纪考试问题大幅下降，广大百姓满意度不断提升。

绩效指标：驾驶考场抽检合格率达到80%以上，考试车辆故障率控制在千分之一以下，考试监管系统监管率达到100%，考试系统和监管系统运行故障率控制在万分之一以下，除不可抗拒因素，单点故障时间不超过30分钟，驾考学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六）交通指挥调度能力整体提升

绩效目标：指挥调度精细化、规范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交通组织优化、全息预警、分析研判和一体化指挥调度更加精准，全省道路拥堵有效缓解，道路通行效率、群众出行安全逐步改善。

绩效指标：视频会议系统升级，达到部、省、市、县四级实时连线会商要求，无故障率达 90%以上；一体化指挥平台视频、卡口资源联网率达到 60%以上；交通事故、交管管制、应急事项等一张图作战，指挥效能进一步提升，民警警务通单兵终端接入率达到 90%以上；缉查布控机制加入人脸识别功能，失驾人员嫌疑车辆查处量提升 50%以上。

（七）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工作规范高效运行

绩效目标：基金筹集、运行、核算依法合规，制度规定配套完善，追偿机制更加健全，救助网点有所增多，救助数量不断增加，线上申请、审核、垫付和监督体系运行平稳，救助质量和效率稳步提高，扶危救困、化解矛盾、促进和谐的作用更加明显。

绩效指标：全市各级承办机构服务网点覆盖率达到 70%以上，符合追偿条件的垫付案件年度追偿启动率达到 50%以上，垫付救助起数较上年增加 10%以上。

（八）科技信息化支撑能力进一步增加

绩效目标：运维管理制度更加科学有效，系统安全性、稳定性不断提高，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系统自动检测和预警提示能力不断加强；顶层设计，统筹谋划能力更加突出，交管数据来源和覆盖面不断拓宽，科技手段运用和以信息化建设更加精准、有效。

绩效指标：实现全天不间断运维保障，每次故障相应时间不

超过 30 分钟，保障全市移动警务终端通信服务正常运行，全年信息系统升级更新次数不低于 5 次，全市互联网交通安全服务管理平台注册用户达 100 万，用户意见反馈回复率达 85%以上。

（九）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水平全面提升

绩效目标：文明交通宣传覆盖面继续扩大，文明交通建设持续推进，法律法规的解读和宣传、违法行为曝光警示力度加大；农村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及中小学生安全防护知识传播逐步普及；自媒体宣传平台应用广泛推广，与主流交通媒体的合作不断加强，交通安全宣传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明显上升，重点人群点对点到达率明显上升。

绩效指标：全年发布交通安全新闻通稿不少于 20 篇，电视媒体宣传全年不少于 80 小时，自媒体宣传不少于 200 篇，组织全市公益宣传活动不少于 3 场次，农村村镇宣传教育覆盖率达到 50%，中小学生宣传教育覆盖率超过 60%，交管窗口宣传覆盖率 80%以上。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得出部门绩效整体得分 92 分，评价为优秀等级。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无。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无。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

职称)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1	李志辉	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组长
2	刘英哲	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组员
3	张波	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组员
4	王国强	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组员